

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8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 B 区物业楼 A1 号
公司一楼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方式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全知音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3,152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6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7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18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17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行业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18 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据此编写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相关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追认2017年变更部份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超出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广西升禾投资有限公司、全知音合计持有的 16,332,000 股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1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黄钧宁、罗欣

结论性意见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西升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2 日